## 切 結 書

本公司	参加貴監 114 年收容人廚餘標售案,自應遵照投標須
知、補充說明及有關法令	等規定投標,決無通同作弊壟斷標價、借用證件或圍標等
不法情事,倘有違反願受犯	整處,絕無異議,特立此切結為憑。履約期間承包廠商負
責人應要求所屬員工、工	作人員及車輛等出入貴監戒護區不得攜帶或挾藏違禁品,
倘有違反願受懲處。	
※資通安全保密約定:自	應遵守機關資通安全保密協議之相關規定,對機關業務上
知悉,持有之機密資料、	通行帳號、密碼、媒體等絕對保守機密,不對外交洩漏,

特立此切結書為憑。

此致

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

投標廠商名稱: (蓋章)

如有違誤願負法律上責任並賠償貴監之損害,契約終止後亦同。

(具結人)

身 份 證字號:

地 址:

電 話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